

证券代码：920422

证券简称：润普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6-045

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灌南县经济开发区西区珠海路 2 号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如龙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762,09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.109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3,59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4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03,595 股，同意股数 303,59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762,0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373,5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潘如龙、熊新国、连云港汇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(十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三)	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303,595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戴祥、胡承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见证法律意见》

江苏润普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5日